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全体董事推举董事李春安先生主持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冯世超、王岩、陈克兢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公司现选举李春安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春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聘任高树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树良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岩、陈克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聘任王鸣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鸣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岩、陈克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聘任王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鸣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岩、陈克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